

桃園縣政府第 833 次縣政會議紀錄

時間：103 年 07 月 09 日上午 9 時 30 分

地點：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桃園校區弘毅樓 1 樓-弘 136 階梯教室

主席：吳縣長志揚

記錄：科 長 林裕玟

出席：如簽到簿

科 員 賴家玲

壹、主席宣布開會

貳、平鎮市政簡介

主席裁示：

本縣升格直轄市後，就各公所原有的基層工作及優質活動，
本府仍將持續辦理。

參、宣讀上次會議紀錄

主席裁示：無修正意見，會議紀錄確定備查。

肆、提案討論

提案機關：衛生局

案由：為修正「桃園縣檢舉違反食品衛生法規案件獎勵辦法」
案，提請 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伍、專題報告

一、報告機關：主計處

報告案由：本府各機關（構）學校編列 104 年度預算應行
注意事項

主席裁示：

（一）回饋金部分：

1、升格後，除不合理及有爭議者外，暫不改變原來使
用方式，亦不會有大幅變動，且原則仍由原區使用，

至決定的方式可再行討論。

2、本案請主計處專案處理，並請就各項回饋金的現行使用範圍、用途、決定方式，詳細表列，再與各公所充分討論未來處理方式。

(二)請主計處就 103 年度鄉鎮市總預算之保留款於 104 年度應如何處理之相關細節，向各鄉鎮市公所說明。

(三)各鄉鎮市公所編列預算時，若係必要該做的施政，仍請積極向縣府提列計畫，本府將全力協助。

(四)升格後，針對各公所刻正進行中或尚未完成的重大施政計畫，均由本府概括承受及持續推動，絕對確保縣民的權益。

二、報告機關:民政局

報告案由:本縣升格直轄市各鄉鎮市公所配合情形報告

主席裁示：

請本府資訊中心注意本縣升格相關配合事項如下：

(一)於 12 月 25 日升格當天，本府及所屬機關之全數網站應即時更新相關名稱，不可有任何漏失。

(二)請整合 13 公所原有的資訊系統，務必達成無縫接軌，尤其所有資訊服務，例如：資訊設計、資訊設備、網路頻寬、網站防駭及備援系統等，除整合之外，更應務求完備及強化。

(三)本縣升格後可結合縣境內的電信研究機構，發展為更具規模的智慧城市，尤其請加強 WiFi 的普及率，本府並應於境內提供專屬的「i 桃園」公共區域免費無線上網。

(四) 請主計處注意，上揭資訊需求係升格直轄市後的重要基礎建設，請務必配合資訊中心編列充足預算。

陸、臨時動議

大溪鎮公所黃鎮長睿松：

2014 年大溪鎮文藝季，其中包含大溪豆鎮嘉年華，業於 7 月 4 日展開一連串精彩豐富的活動，請各位踴躍參加。

柒、交辦事項辦理情形

「龍潭三坑村大漢溪舊河道劃出河川區域」案：

主席裁示：

本案請轉納入主管會議「大漢溪專案」進行列管，不再於縣政會議列管；另請黃副縣長一次釐清所有相關法律之後，再行研議如何使用，並提出具體進度。

捌、主席提示暨結論（無）

玖、散會(上午 11 時 05 分)

桃園縣政府 103 年 07 月 09 日第 833 次縣政會議

各鄉鎮市出席人員：

桃園市公所曹專員淑娟

中壢市公所劉副市長思遠

平鎮市公所陳市長萬得

八德市公所許機要秘書秀漢

龜山鄉公所陳秘書文正

蘆竹鄉公所褚鄉長春來

大園鄉公所游主任秘書昌漢

新屋鄉公所黃主任秘書紹轅

觀音鄉公所謝主任秘書春文

復興鄉公所林鄉長信義

龍潭鄉公所葉鄉長發海

大溪鎮公所黃鎮長睿松

楊梅市公所彭市長聖富